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及2020年12月23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已获授股票期权注销手续，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离职

鉴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8名已获授股票期权的原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劳动合同到期等原因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的规定，上述8名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2,100,000份进行注销。

2、第一个行权条件未成就

公司2019年净利润金额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根据《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公司将第一个行权期所对应的股票期权9,200,000份进行注销。

综上，公司将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1,300,00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11,300,0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3月18日办理完成。

特此公告。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